

2025 年度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人事人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市人事人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指导和协调推进人事人才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

（二）综合管理政府公务员和政府系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以下简称参公单位）人员。贯彻实施公务员和参公单位管理的政策法规，负责拟订相关配套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市政府公务员培训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综合管理专业技术人员。贯彻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综合管理职称工作，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博士后管理制度，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青年专业人才的选拔、推荐和管理工作。

（四）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贯彻实施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规定。

（五）综合管理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贯彻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管理的政策法规；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和继续教育工作。

（六）综合管理人才流动和引进工作。拟订或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行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交流调配政策；监督管理人才市场；指导人事代理、人才测评工作；综合管理

引进海外智力工作；牵头拟订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政策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负责非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管理和服务工作。

（七）综合管理机关和事业单位工资福利工作。贯彻实施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退休政策以及离休干部的有关待遇规定；负责推进分配制度改革，研究制定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地方性津补贴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八）综合管理政府奖励表彰惩戒工作。负责拟订全市政府奖励表彰惩戒规定，承担以国家和省、泉州市、石狮市政府名义表彰人员和集体的审核推荐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以市政府名义实施的奖励表彰活动和全市系统先进评选表彰活动；负责市政府部门绩效目标考评工作。

（九）贯彻落实军转干部安置政策。负责拟订全市军转干部安置办法，编制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承担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的解困和维稳工作。

（十）承办市政府组成人员和以市政府名义任免的有关行政任免事宜。

（十一）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全市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参与拟订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对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负责外国人（不含专家）在石狮就业的管理工作。拟订全市人

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规范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负责推进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技能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协调推动高技能人才工作；综合管理技工院校和职业培训机构；组织实施职业资格制度，管理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综合管理职业技能竞赛工作。加强劳动保障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街道（乡镇）和社区（村）劳动保障工作平台建设。

（十二）统筹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城乡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的相关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社会保险基金收缴、支付、管理、运营的政策和监督制度，并对执行情况依法实施监督检查；参与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的审核工作；承担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工作，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十三）拟订劳动关系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指导推行集体合同制度，承担劳动用工备案、劳动标准及特殊劳动保护工作。拟订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的宏观调控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最低工资制度和工资支付保障机制，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负责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四）依法行使人力资源市场和劳动保障监督检查职

权，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有关单位开展劳动者维权工作，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行为。

（十五）综合管理和指导全市人事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工作。

（十六）承担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和信息工作，组织建设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系统。

（十七）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包括6个机关行政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石狮市社会保险中心
2	石狮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
3	石狮市劳动维权中心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统筹抓改革、促发展、惠民生、优服务，人社领域改革多点突破、压茬拓展，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成色更足、底色更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优化就业创业环境。优化用工服务保障，建设“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开展社会招聘会、校园招聘会、线上招聘会、劳务协作对接等人力资源服务活动，助力我市各类劳

动群体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落实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机制，推进市场化就业，做到毕业生联系覆盖率和就业需求掌握率两个 100%。强化政策调度和落实，开发优化公益性岗位，多举措帮扶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就业和失业人员再就业，确保就业困难群体就业稳定。优化就业创业补助政策，落实上级稳就业、保就业政策，鼓励青年投身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创业，落实企业家素质提升培训专项计划，办好初创企业经营者研修班，确保完成年度就业目标任务。

（二）强化人力资源服务供给。以福建技师学院石狮校区为样板，积极打造示范性技工院校，精准对接我市产业发展需求，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深化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开展以“高精尖缺”培养方向为主的校企“精匠班”，进一步化解我市技能人才短缺的结构性矛盾。进一步完善石狮人力资源服务体系，加快推进石狮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建立健全产业园运行服务机制，激发产业集聚、助力发展的综合效应。健全以需求端为牵引、供需有效对接的职业培训体系，加大培训补贴直补企业等惠企政策宣传，激发企业、职业院校、培训机构等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动力，深化“以赛代训”模式，促进技能人才队伍增量提质。加大高层次、紧缺急需人才引进培育力度，继续深化落实泉州市“港湾计划”、泉州“涌泉行动”、泉州青年人才“新八条”、青年人才“狮城荟萃”工程，做好人才待遇落实工作，

持续推动我市高层次人才、工科类青年人才队伍总量提升。适时组织事业单位招聘工作，加强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聘用管理，推行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竞聘上岗，不断提升事业单位干部队伍水平。

（三）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持续深入推进社保参保扩面，对中小企业职工、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等群体实施精准扩面，引导更多人“居转企”，优化我市养老保险参保结构。稳妥有序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做到配套政策到位、经办服务到位、宣传引导到位，确保改革达到预期目标。纵深推进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扩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困难集体补助试点，动员有条件的集体经济组织开展集体补助，将以往给困难人群的捐赠以集体补助缴费形式计入其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巩固社保基金管理提升年和社保基金安全警示教育月专项行动成效，紧盯关键环节和风险点开展日常稽核和专项稽核，扎实做好重复领取、死亡冒领待遇追回工作，同时强化跨部门数据共享、数据比对，从源头上防范多发错发待遇和欺诈骗保现象发生，保障基金安全。

（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进一步健全劳动关系预防机制，加强劳动风险监测预警工作，及时防范和妥善处置重大劳动矛盾风险，确保我市劳动关系和谐稳定。推广 96333 欠薪维权专线，进一步畅通劳动保障维权渠道，严格落实欠薪工作全链条防控机制 13 条措施，健全全链条防控体系，常态

长效治理欠薪问题。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健全多元解纷联动衔接机制，做好市级调解中心建设，同时以新业态、劳动密集型、商圈为重点，探索建立具有石狮特色的基层调解组织，推动劳动争议纠纷化解。完善适应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的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推动建设规范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服务中心，妥善应对新型用工形势下的多样性矛盾争议。

（五）打造“一流人社”品牌。推进“数字人社”建设攻坚，强化劳动监测预警平台应用，进一步推进数字仲裁庭、智能仲裁院建设使用，推广“互联网+调解”平台，探索仲裁文书电子送达服务，不断提高劳动关系数字治理能力。探索推行“即审即裁，当庭宣裁”劳动调解仲裁新模式，提高案件的整体处置效能。率先开展养老待遇预审工作，提前筛选符合退休条件的人员数据、查阅档案，及时办理转移及相关身份认定手续，确保退休人员待遇按时发放。积极推进工伤业务改革发展，做好工伤保险跨省异地就医联网上线工作，以数据跑路代替群众跑腿。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86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9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354.50	支出合计	354.5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354.50	35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72.31	272.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	21.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	4.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6	3.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5	1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54.50	232.38	122.12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72.31	176.19	96.12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	21.14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	4.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6	3.0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5	19.25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354.50	支出合计	354.5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4.50	232.38	122.12
2080101	行政运行	272.31	176.19	96.12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8.00	0.00	18.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00	0.00	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0	6.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	21.14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1	0.5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	4.5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6	3.0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4	0.7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5	19.25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54.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6.1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8.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2.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98
30101	基本工资	40.33
30102	津贴补贴	55.75
30103	奖金	53.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0
30201	办公费	3.30
30207	邮电费	3.00
30216	培训费	0.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226	劳务费	1.13
30228	工会经费	3.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0
30305	生活补助	1.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3.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年，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收入预算为354.50万元，比上年增加32.33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4.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54.50万元，比上年增加32.33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32.38万元、项目支出122.12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54.50万元，比上年增加32.33万元，增长10.0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日常经费的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

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101-行政运行 272.3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二）2080104-综合业务管理 18.00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各项业务运行需要的经费支出。

（三）2080107-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00 万元。主要用于工伤认定调查核实经费支出。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90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支出。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六）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1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代缴城乡医保、城乡养老保险、残疾人联络员工作补贴和村居残协专职委员岗位补贴等项目经费支出。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5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八）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06 万元。主要用于本级行政事业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九）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行政人员工伤、生育和失业保险支出。

（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2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32.3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0.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2.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5年预算安排3.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节约开支，保障公务接待正常运行。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专项经费的通知》（闽财社指〔2024〕63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由省级拨款，社区企业退休人员数量大，社区积极开展活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00		
	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确保当年度专项经费及时下拨社区，组织监督社区开展活动，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参与积极性，提升幸福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率	≥90%
		数量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人数	≥4500 人
		质量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管理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8%

就业创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 2024 年石狮市“春风行动”新春公益招聘会系列活动的请示》（狮人社〔2024〕1 号）文件及市领导批示精神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政府文件执行，可操作性强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全年不定期组织本地企业外出开展招聘活动，为 100 家次以上的企业解决用工问题；全年引进 300 名以上的高校毕业生来石稳定就业；持续推进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比例，截止 2025 年，实现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0%。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当年度资金投入	≥55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支出进度		≥90 百分比
		数量指标	高校毕业生来石就业创业人数		≥300 人
		质量指标	组织开展招聘活动		≥100 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90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百分比

人力资源综合办公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相关工作规章制度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相关工作规章制度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目标为确保全局综合后勤服务管理及党建工作有序运行。包括综合办公服务管理、后勤保障、编外人员工资和绩效、精神文明创建、退休干部、干部遗属和困难群众慰问及与部队、村（社区）开展共建活动、落实党建重点工作任务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情况	≥60.276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效	≥100百分比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被慰问对象人数	≥11人
		质量指标	局机关后勤保障工作运行情况	≥10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局机关后勤保障工作运行情况	≥100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百分比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30万元，比上年减少0.40万元，降低1.76%。主要原因是：缩减人员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本单位2025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